2023年度

巴中市巴州区林业局单位决算

目 录

公开时间：2023年10月31日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1](#_Toc18520)**

[一、主要职责 3](#_Toc7397)

[二、机构设置 3](#_Toc30462)

**[第二部分 2023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4](#_Toc13386)**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4](#_Toc30653)

[二、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4](#_Toc25008)

[三、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4](#_Toc834)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5](#_Toc11972)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7](#_Toc6906)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8](#_Toc4396)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8](#_Toc2375)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_Toc6418)0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_Toc14989)0

[十、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_Toc30716)0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_Toc23740)2**

**[第四部分 附件 1](#_Toc28035)7**

**[第五部分 附表 1](#_Toc22884)8**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_Toc2757)8

[二、收入决算表 1](#_Toc29781)8

[三、支出决算表 1](#_Toc32502)8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_Toc2005)8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1](#_Toc14055)8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_Toc16595)8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1](#_Toc16663)8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1](#_Toc31712)8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1](#_Toc6077)8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_Toc8880)8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_Toc23717)8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_Toc31497)8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_Toc25862)8

#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

巴州区林业局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林业工作的方针政 策和省委、市委、区委的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 强党对林业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1.负责全区林业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监督管理。拟订全 区林业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政策、规划并组织实施。组织开展全 区森林、湿地、荒漠和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动态监测与评价，推 进全区林业数字化建设。

2.组织全区林业生态保护修复和造林绿化工作。组织实 施林业重点生态保护修复工程，开展退耕还林，负责天然林保护 工作。指导各类公益林和商品林的培育，指导、监督全民义务植树、城乡绿化工作。指导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检疫工作。承担古树名木保护和林业应对气候变化的相关工作。

3.负责全区森林、湿地资源及荒漠化防治工作的监督管理。组织编制并监督执行全区林木采伐限额，负责林地管理工作，拟订林地保护利用规划并组织实施，组织实施公益林划定和管理工作，管理国有森林资源。负责湿地生态保护修复工作，拟订全区湿地保护规划，监督管理湿地的开发利用。组织开展荒漠调查， 组织拟订石漠化防治规划，监督管理沙化土地的开发利用。

4.负责全区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的监督管理。组织开展 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调查，拟订及调整全区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 物、植物名录，指导陆生野生动植物的救护繁育、栖息地恢复发 展、疫源疫病监测，监督管理陆生野生动植物猎捕或采集、驯养 繁殖或培植、经营利用，按职责分工监督管理野生动植物进出口。

5.负责监督管理全区各类自然保护地。拟订森林公园、 湿地公园、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自然遗产、地质公园等各 类自然保护地规划。

6.负责推进全区林业改革相关工作。拟订集体林权制度、国有林区、国有林场等重大改革意见并监督实施。拟订农村林业 发展、维护林业经营者合法权益的政策措施。指导农村林地承包 经营工作。

7.拟订全区林业资源优化配置及木材利用政策，拟订相 关林业产业发展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指导林产品质量监督。 指导林业现代园区建设、花卉、特色经济林、森林林下经济、森 林康养和生态旅游产业发展。推进林业绿色产业发展。

8.指导全区国有林场基本建设和发展，组织林木种子种质 资源普查，组织建立种质资源库，负责良种选育推广，管理林木种 苗生产经营行为，监管林木种苗质量。监督管理林业生物种质资 源、转基因生物安全、植物新品种保护。

9.负责落实全区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 森林火灾防治规划并指导实施，组织指导开展森林防火巡护、火 源管理、防火设施建设等工作。负责森林火灾风险隐患排查整治、 林区输配电设施火灾隐患整治和小火打早打了工作，发送森林火 险信息。组织指导全区开展森林防火宣传教育、监测预警、督促 检查等工作。

10.监督管理全区林业行业资金和国有资产，提出林业预 算内投资、财政性资金安排建议，按区政府规定权限，核报、核 准规划内和年度计划内投资项目。参与拟订全区林业经济调节政 策，组织实施林业生态补偿工作。

11.负责林业科技、教育和对外交流工作，指导全区林业人才队伍建设，组织实施林业对外交流与合作事务，承担湿地、 防治荒漠化、濒危野生动植物等国际公约履约有关工作。

12.按照职责分工和权限，负责相关行政执法工作和行 政执法监督工作，指导林区社会治安治理工作。

13.承担职责范围内的安全生产和职业健康、生态环境 保护、审批服务便民化等工作。负责行业领域安全风险防范、监 管防治等日常工作。

14.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15.职能转变。围绕高质量筑牢长江上游生态屏障，加 强森林、湿地监督管理的统筹协调，切实加大生态系统保护力度， 实施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工程，高质量落实绿化全川行动 要求，高水平推进数字林业建设，加快实现林业生态、经济、社 会三大效益。统一推进全区各类自然保护地的清理规范。

16.在自然灾害防救方面,依法依规承担相关行业领域的灾害监测、预警、防治工作及抢险救援的技术保障工作。

**二、机构设置**

巴州区林业局于2022年7月成立，属一个独立核算、全额拨款、一级预算的行政单位，内设机构8个，下属二级单位1个，即巴州区南阳国有林场。

# 第二部分 2023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支总计均为5261.34万元。因2022年7月巴州区林业局单位才成立，与2022年度相比，无对比，无增减变动。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年收入合计5261.3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5261.34万元，占100%；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占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占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图1：收入决算结构图）（饼状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年支出合计5261.3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910.1万元，占17.30%；项目支出4351.24万元，占82.70%。

（图2：支出决算结构图）（饼状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5261.34万元。因2022年7月才成立，与2022年度相比，无对比，无增减变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5261.34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因2022年7月才成立，与2022年度相比，无对比，无增减变动。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5261.34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85.61万元，占1.63%；卫生健康支出40.82万元，占0.77%；节能环保支出1325.82万元，占25.20%；农林水支出3753.37万元，占71.34%；住房保障支出55.71万元，占1.06%。

（图3：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饼状图）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5261.34万元**，**完成预算100%。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 支出决算为17.51万元，完成预算100%。**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68.10万元，完成预算100%。**

**3.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27.45万元，完成预算100%。**

**4.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13.37万元，完成预算100%。**

**5.节能环保（类）自然生态保护（款）生态保护（项）:支出决算为317万元，完成预算100%。**

**6.节能环保（类）天然林保护（款）社会保险补助（项）:支出决算为133.06万元，完成预算100%。**

**7.节能环保（类）退耕还林还草（款）退耕现金（项）:支出决算为875.76万元，完成预算100%。**

**8.农林水（类）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支出决算为0.53万元，完成预算100%。**

**9.农林水（类）林业和草原（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724.42万元，完成预算100%。**

**10.农林水（类）林业和草原（款）事业机构（项）:支出决算为3.01万元，完成预算100%。**

**11.农林水（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资源培育（项）:支出决算为1838.18万元，完成预算100%。**

**12.农林水（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资源管理（项）:支出决算为336.49万元，完成预算100%。**

**13.农林水（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生态效益补偿（项）:支出决算为497.73万元，完成预算100%。**

**14.农林水（类）林业和草原（款）动植物保护（项）:支出决算为20.30万元，完成预算100%。**

**15.农林水（类）林业和草原（款）林业草原防灾减灾（项）:支出决算为277.56万元，完成预算100%。**

**16.农林水（类）林业和草原（款）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项）:支出决算为55.16万元，完成预算100%。**

**17.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55.71万元，完成预算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910.1**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792.39**万元，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117.71**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9**万元，完成预算**100**%，较上年度增加9万元，增长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9**万元，占**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100%。**具体情况如下：

（图4：“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饼状图）

**1.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0万元，**完成预算0%。2023年区林业局为新增预决算单位，与2022年无对比。**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9**万元,**完成预算100%**。比2022年度增加9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2023年区林业局为新增预决算单位，**与2022年无对比**。

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9**万元。主要用于森林防灭火宣传、森林资源监管、野生动物保护、森林病虫害防治及林业产业发展等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3.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完成预算0%。2023年区林业局为新增预决算单位，与2022年无对比。**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年度，巴中市巴州区林业局（本级）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17.71万元，比2022年度增加117.71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2023年区林业局为新增预决算单位，与2022年无对比**。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年度，巴中市巴州区林业局（本级）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巴中市巴州区林业局（本级）共有车辆**7**辆，其中：特种专业技术用车5辆、其他用车2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用于森林防灭火。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在2023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林业改革发展资金、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资金等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3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3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组织对3个项目开展绩效自评，绩效自评表详见第四部分附件。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5.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6.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8.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9.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1.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指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3.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14.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指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丧葬补助费以及烈士褒扬金。

15.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6.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17.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18.节能环保（类）自然生态保护（款）生态保护（项）：指用于生态功能区、生态示范区、生态省（市、县）管理及能力建设、日常管护、宣教、试点示范等支出，生态修复支出，资源开发生态监管支出，生态护林员的劳务报酬等支出。

19.节能环保（类）自然生态保护（款）自然保护地（项）：指用于国家公园、自然保护区、自然公园勘界、建设、规划、监测、管护、生态保护补偿与修复、野生动植物保护、科研、保护设施设备运行维护、宣传及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20.节能环保（类）天然林保护（款）社会保险补助（项）：指专项用于由于木材减产或停产造成实施单位应缴纳社会保险费缺口的补助支出。

21.节能环保（类）退耕还林还草（款）退耕现金（项）：指专项用于退耕户的现金补助支出。

22.农林水（类）林业和草原（款）行政运行（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3.农林水（类）林业和草原（款）事业机构（项）:指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含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等附属事业单位的支出。

24.农林水（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资源培育（项）:指育苗（种）、造林、抚育、退化林修复、义务植树以及生物质能源建设等方面的支出**。**

25.农林水（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资源管理（项）:指森林资源核查、监测、评估、经营利用、林地保护等方面的支出。

26.农林水（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生态效益补偿（项）:指用于公益林保护和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27.农林水（类）林业和草原（款）动植物保护（项）:指动植物资源生存环境调查、监测、保护管理、野外放（回）归、巡护、野生动物疫源疫病监测防控、濒危野生动植物拯救、繁育和进出口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28.农林水（类）林业和草原（款）贷款贴息（项）:指贷款的财政贴息支出。

29.农林水（类）林业和草原（款）林业草原防灾减灾（项）:指用于病虫害等有害生物灾害、森林草原防火、野生动物疫病灾害等方面的支出。

30.农林水（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生产发展（项）:指用于农村欠发达地区发展种植业、养殖业、畜牧业、农副产品加工、林果地建设等生产发展项目以及相关技术推广等方面的项目支出。

31.金融支出（类）金融发展（款）利息费用补贴支出（项）:指按照国家规定安排的利息补贴和费用补贴等支出。

32.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自然资源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指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33.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34.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35.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36.“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37.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巴州区林业局2023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第五部分 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